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SITOY GROUP HOLDINGS LT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023

Annual Report
2016 年報



OUR VALUES 我們的價值



Sito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he “Company”) and its subsidiaries (together, the “Group” or “Sitoy Group”) are one of the world’s leading manufacturers of branded high-end and luxury handbags, small leather goods and travel goods and brand distributor in Greater China. The Group is principally engaged in design, research, development, manufacturing, sale and retailing of handbags, small leather goods and travel goods, provision of advertising and marketing services, and property investment. Since 2011, the Group entered into the rapidly growing China handbag retailing market and to become a vertically integrated handbag and small leather goods company. Now the Group is also the exclusive licensee for two international renowned fashion brands, Kenneth Cole and Bruno Magli.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時代集團」)為世界頂尖的高端品牌及奢侈手袋、小皮包及旅行用品製造商，也是大中華區品牌分銷商夥伴。本集團主要從事手袋、小皮包及旅行用品設計、研發、製造、銷售及零售，提供廣告及營銷服務，以及物業投資。由二零一一年起，本集團進軍增長迅速的中國手袋零售市場，成為垂直整合手袋及小皮包產品公司。目前本集團亦為兩個國際聞名的時尚品牌 Kenneth Cole及Bruno Magli的獨家授權代理。

目錄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覽	6
主席報告書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簡介	18
董事會報告	21
企業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損益表	44
綜合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0
財務資料概要	104

關於TUSCAN'S



意大利托斯卡納區的佛羅倫斯，傳統意大利皮革工藝搖籃。百多年來，孕育出無數經典時尚，TUSCAN'S傳承著皮藝精粹，在這片充滿浪漫氣息的大地誕生。

1974年，兩位品牌創立人Antonio Perrotti先生及Giovanni Starnini先生夢想運用頂級皮革，演繹成高品位時尚風格。全憑兩人的對傳統的執著，TUSCAN'S成功地於二十多年間，築起皮

革王國，並向遠東進發，再一次將意式風範，融合東方風尚。

意大利，文化地標，工藝巨匠，經典設計的搖籃，南歐人獨有的浪漫風格。

中國，全球時尚聚焦點，舉足輕重的潮流地位，大膽創新的前衛激情。

在這片全球矚目的領域，TUSCAN'S將以經典感性，引發時尚個性。

關於FASHION & JOY



Fashion & Joy是為時刻追求時尚、獨立、大膽前衛的年輕一族所設計和制作的摩登，實用性強且別具一格的旅行箱包、商務用品以及配件的香港品牌。

針對愛好時尚流行及旅遊的廣大消費者，Fashion & Joy推出兼具外觀流行感及功能性的旅行箱包及商旅用品，相信旅途與時尚並行，讓

愛好時尚旅遊的人士特別是年輕一族可擁有獨特前衛的旅遊體驗。

Fashion & Joy所有的產品都體現了其品牌的核心特質：別具一格，卓越功能和上乘質量。集設計、實用性、自我風格於一身的Fashion & Joy行李箱，讓你充分體現新人類獨特之處，為你打造時尚前衛的旅行造型。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華強先生(主席)
楊和輝先生(行政總裁)
陳加迪先生
楊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
關保銓先生
龍洪焯先生

授權代表

楊華強先生
楊和輝先生

公司秘書

禰寶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或之後：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
開源道56號
大眾工業大廈4-5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東莞市
厚街鎮橋頭村
第三工業區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楊志達先生(主席)
關保銓先生
龍洪焯先生

薪酬委員會

龍洪焯先生(主席)
楊華強先生
楊志達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華強先生(主席)
關保銓先生
龍洪焯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辦事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辦事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代號

1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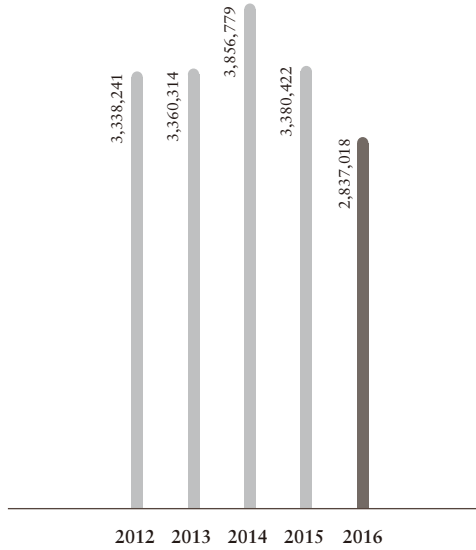
公司網址

www.sitoy.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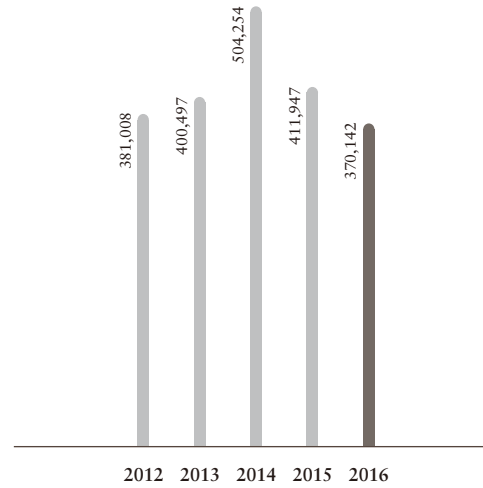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覽

收益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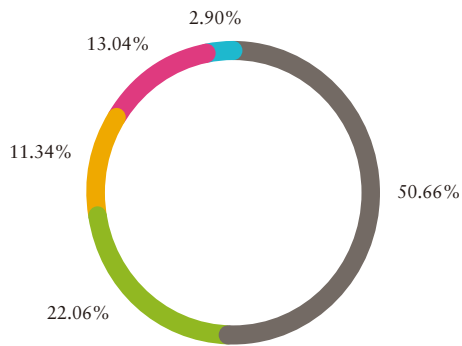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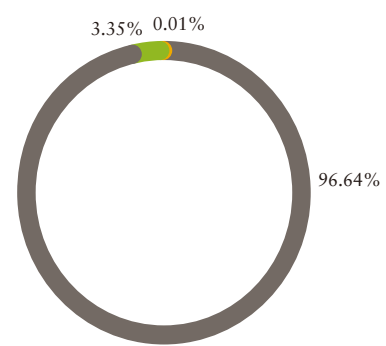
綜合收益同比下降16.1%至2,837.0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按地區分部收益



■ 北美
■ 歐洲
■ 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 其他亞洲國家
■ 其他

二零一六年按經營分部收益



■ 製造
■ 零售
■ 物業投資

從地區上看，北美及歐洲仍為我們的兩個最大市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2,837,018	3,380,422
毛利	766,830	882,591
除稅項前盈利	445,341	507,7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70,142	411,947
每股資產淨值(附註1)(約數)	2.18港元	2.12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附註2)(約數)	0.37港元	0.41港元
每股股息(附註3)	38港仙	23港仙
資產總值	2,463,507	2,679,501
資產淨值	2,179,562	2,119,945
流動比率	5.06倍	3.97倍
速動比率	4.09倍	3.19倍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權益回報	17.0%	19.4%
總資產回報	15.0%	15.4%

附註：

- 每股資產淨值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1,532,000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001,532,000股)計算。
-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1,532,000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001,532,000股)計算。
- 董事(定義見下文)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無)。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股息金額將為每股38港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3港仙)。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主席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欣然向各位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全球多個經濟發達國家都面對各種新挑戰，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復甦步伐未如預期，繼續維持低利率政策；歐盟經濟區表現反覆，六月底再添英國公投脫歐，令未來環球經濟充滿動盪。中國經濟增長明顯放緩，奢侈消費品的需求大不如前，中港零售市道首當其衝，影響所及，中高檔服飾及配件銷售亦下滑。

在這十分困難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壓力重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回顧年內」），本集團全年收益下跌至約2,837.0百萬港元，同比下跌約16.1%。毛利同比下跌約13.1%至約766.8百萬港元，惟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之約26.1%微升至約27.0%的水平，股東應佔溢利下跌約10.1%至約370.1百萬港元。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

零售業務方面，我們分別在二零一一年於中國推出意大利TUSCAN'S品牌及二零一四年推出自家品牌，Fashion & Joy，經過多年的經營，我們已成功在中國建立良好的品牌認知度，在回顧年度經營業績大有改善，零售業務收益錄得約119.6百萬港元，同比微升約10.3%，佔集團總收益上升14個基點至約3.35%，成績令人鼓舞。回顧年內，集團進一步優化TUSCAN'S的分店網絡，提高店舖的經營效益，進一步調整百貨店舖及獨立零售店舖比例，達至更佳的成本效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TUSCAN'S手袋品牌的零售店舖總數為51間。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及澳門新增9間零售店舖，成功進駐人流暢旺的大型商場，提升品牌於中國及香港的知名度及形象。零售網絡規模漸大，集團亦透過各類型的市場推廣活動，宣傳品牌及加強TUSCAN'S在消費者心目中的印象和好感，為產品的銷售帶來直接效益。

為豐富品牌組合，利用多品牌策略進軍消費力更高、人流更旺的零售旺點，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期間先後成功取得歐美兩大品牌的中國及香港獨家分銷及經營權，包括意大利歷史悠久的高級男女裝鞋類及皮具品牌Bruno Magli及美國時尚服飾品牌Kenneth Cole。集團計劃未來會於香港及中國優質商場及百貨店開設Bruno Magli獨家品牌銷售點。Kenneth Cole定位時尚休閒，面對中產崛起的中國零售市場，集團深信優質的時尚休閒及鞋履產品，具備理想的發展潛力。Bruno Magli

主席報告書



及Kenneth Cole加入集團的零售版圖，實現了集團多品牌發展的目標，讓我們由手袋拓展至男女裝鞋履及服飾產品，讓皮具系列更多元化。自家品牌方面，我們會繼續加強TUSCAN'S品牌的產品設計及市場推廣，靈活運用行銷渠道，提升TUSCAN'S在中國及香港的品牌知名度和認可度。綜合以上的策略，展望未來能推動零售業務持續發展，進一步提升零售業務的銷售佔比。

本集團之製造版塊銷售對象為中高端品牌客戶，回顧年內，環球消費氣氛低迷，各大品牌在去庫存之餘，新一季度下訂單的態度更趨審慎，製造業務的收益因而下降，整體收益於回顧年內下跌約15.4%至約2,767.9百萬港元。回顧年內，本集團一方面鞏固現有客戶關係，同時積極開拓新客源，擴闊客戶基礎，除歐美客戶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積極與設計師品牌及中國品牌的客戶建立合作關係。

主席報告書

為豐富產品組合，本集團近年積極拓展商務及旅行用品的業務，使收益來源更為多元化，成為行業內少數具有多元生產能力的製造商。集團認為旅行用品的市場具龐大潛力，回顧年內商務及旅行用品的業務取得理想增長，集團未來將積極與品牌客戶建立更緊密關係，爭取在商旅用品業務上取得穩定增長。

在生產成本方面，製造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要求較強專業知識及工藝技能，本集團透過研發及升級機器及設備，降低成本，並以機器協助簡單工序，緩解人手壓力。

作為全球領先的高檔奢侈品牌及小皮具的製造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研發力度、加大新產品的技術研發及資源投放。同時，加大零售業務發展的佔比，積極在中國及香港發展Bruno Magli及Kenneth Cole兩大品牌，審慎物色理想的開舖地區，同時提升TUSCAN'S現有店舖的銷售。為應對未來的市場挑戰，本集團將致力優化其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並把握時機收購適合的皮具及鞋類品牌，爭取更多商機。

來年挑戰重重，經營環境十分困難，但董事會有信心與團隊克服一切困難，迎難而上。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我們的股東、客戶、供應商、顧客及社會各界對本集團的支持。我們亦衷心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我們會繼續增強業務，為各位股東帶來豐厚的回報。

楊華強

主席

香港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高檔豪華品牌為客戶製造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接獲的採購訂單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5.4%至約2,767.9百萬港元。跌幅主要由於全球市場對高檔及豪華品牌產品的需求減少。然而，本集團積極與國際及中國市場的若干高檔及豪華品牌開拓業務機會，來自該等新客戶的訂單抵銷了部分現有客戶需求的下跌的影響。

儘管中國內地的最低工資水平近年來不斷上升，但中國現今的核心競爭力倚重工藝技術較佳，發展成熟的供應鏈，以及完善物流配套設施，該等因素乃本集團為品牌客戶維持穩定質量及服務的關鍵，同時不影響產品質素，以及維持流暢和有效率物流以迅速及時地付運產品至中國及國際市場。

成本優化是本集團藉以維持可觀回報的主要策略之一。雖然勞工成本上升及競爭越趨激烈，本集團不斷進步，以滿足現有及新客戶更高的要求。本集團盡最大努力於艱困的經營環境下把握新機遇。

零售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目前本集團零售業務旗下有兩個品牌，TUSCAN'S為意大利優質手袋品牌，而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推出的Fashion & Joy品牌則為追求時尚、特立自信的年輕一族設計，手工精細且別具一格的旅行箱包、商務用品以及配件。年內，本集團零售業務在零售低潮的環境下，保持穩定的發展。此分部收益約119.6百萬港元，較對上財政年度上升約10.3%。綜觀回顧年度整年，本集團繼續檢閱及調整中國內地及香港的TUSCAN'S及Fashion & Joy銷售點數目。零售業務收益錄得增長，顯示其零售網絡經營效率有所提升。零售店舖遍佈上海、北京、香港、澳門、廣東、重慶、四川、雲南、湖北及江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第四季度推出電子商貿業務。年內，透過O2O(線上到線下)銷售渠道實施推廣及營銷活動去建立品牌形象，同時執行成本控制政策，零售業務逐步改善。

於二零一六年內，本集團取得兩個國際品牌Kenneth Cole和Bruno Magli的獨家特許權。Kenneth Cole是一個源自紐約，歷史悠久的時裝品牌，專營男女裝的鞋履、服裝及配飾，其零售業務跨越五大洲，遍及七十多個國家。Bruno Magli則成立於一九三六年，專注於為欣賞典雅設計及完美手工藝術的顧客提供精緻及手製的鞋履用品。時至今日，Bruno Magli繼續致力於秉承其傳統設計的基礎上，融合當代奢侈元素，設計新一代產品。藉獲取相關特許權，本集團的零售品牌組合得以實現多元化及加強實力。

本集團將於電子商務發展方面投放更多資源，並且正與若干著名電子商務平台接洽，以擴闊其網上零售業務。

零售業務發展過去及預期將以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物業投資

本年度，本集團藉收購香港一幢商業樓宇涉足物業投資業務。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從中產生收益約0.3百萬港元及錄得分部溢利約65.6百萬港元，主要源自議價購買收益70.0百萬港元。

產品研究、開發及設計

本集團的內部創意中心及研發中心，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設計、研究、開發及製造方案，有助本集團服務，以應對消費者瞬息萬變的喜好及時尚潮流，並開發及製造設計複雜的產品。透過向客戶提供高工藝水平的增值服務，將可強化本集團的行業優勢，從而吸引及挽留國際及中國內地的領先高檔及奢侈品品牌客戶。在未來的日子，本集團必定加強物色價格具競爭力的優質原材料及優化和簡化生產流程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及滿足品牌客戶的要求。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運用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上市，集資金額約達718.2百萬港元。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運用情況：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之	
	百萬港元		已動用款項	未動用結餘
	概約	概約百分比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第二期英德製造設施	251.4	35%	154.0	97.4
改良現有製造設施之機器及工具	143.6	20%	58.2	85.4
擴展零售業務	251.4	35%	228.1	23.3
營運資金	71.8	10%	71.8	–
	718.2	100%	512.1	206.1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即向高檔及奢侈品品牌客戶銷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以及透過在中國、香港及澳門的零售店銷售TUSCAN'S品牌產品的所得款項，以及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380.4百萬港元減少約16.1%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837.0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高端及豪華品牌客戶的需求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497.8百萬港元減少約17.1%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070.2百萬港元。除接獲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外，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貶值一定程度上亦是導致銷售成本減少之原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882.6百萬港元減少約13.1%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766.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略為上升至約27.0%，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約26.1%，全賴嚴謹控制成本及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61.1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52.4百萬港元，減幅為約5.4%，主要由嚴謹控制成本所促成。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65.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55.8百萬港元，微跌約3.6%。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例，本集團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派發的股息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在香港產生或所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所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釐定的法定稅率25%計算。

本集團並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因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下降至約16.9%（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8.9%），乃由於有70.0百萬港元的議價購買收益屬非應課稅收入。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11.9百萬港元，減少約41.8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0.1百萬港元。溢利所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2.2%，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3.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年內收購了一個賬面值約503.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無)的投資物業，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物業詳情載於下文「重大收購附屬公司」一節。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585.2百萬港元，主要源於改良東莞及英德之現有製造設施、擴展零售業務以及收購物業(定義見下文)。

重大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時代房產投資有限公司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Harbour Centur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結欠之股東貸款，代價為560百萬港元(可予調整)。Harbour Century Limited全資擁有華萬企業有限公司(統稱「物業集團」)，而華萬企業有限公司擁有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64號的一座20層高的辦公大樓(觀塘內地段第316號)(「該物業」)。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完成，其後Harbour Century Limited及華萬企業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述交易之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內。

本集團持有之該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70,000平方呎。該物業將更名為「Sitoy Tower」及用作本集團的總部、用作商品展示及營銷周的陳列室，以及賺取租金收入或從物業升值中得益。

完成收購事項後，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物業集團為本集團帶來301,000港元收益及133,000港元之綜合溢利。

除上述收購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鑑於本集團於管理其財務資源方面持續採納審慎方針，故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狀況保持穩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達約830.6百萬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322.6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及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滿足業務發展、經營及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新投資機會(如有)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據此，並無呈報資本負債比率。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業務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所進行買賣。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95.7%(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96.6%)的銷售均以進行銷售的業務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當中約56.1%(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1.3%)成本以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交割外匯遠期合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22.5百萬港元之定期存款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3.2百萬港元)。

存貨周轉天數

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57天，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65天。存貨周轉天數增加乃由於銷售成本減少及平均存貨水平上升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增加至40天，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32天。周轉天數增加主要源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財政年度的營業額較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的為低。由於本集團執行嚴格信貸控制政策，故並無遇到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賬款周轉天數增加至58天，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53天，主要由於年內所購原料減少。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並一般於90天內清算。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以及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9,000名僱員。除基本薪金之外，亦向表現優良的僱員提供績效獎金。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法例及法規為僱員購買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若干僱員福利並作出供款。本集團亦遵從法定僱用準則及客戶要求，如最低工資水平及最長工時。此外，本集團為多數僱員提供員工宿舍，為若干高級僱員提供家庭宿舍。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各種便利及康樂設施，如食堂、運動場、圖書館及互聯網中心。本集團將繼續改善製造設施的工作環境及僱員的生活素質。董事相信，本集團向職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及額外福利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具競爭力。鑑於人力資源管理是保持及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於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較強專業知識及工藝技能的重要因素，內部僱員培訓中心在新招募員工被委派往本集團製造設施工作前提供職前培訓計劃，並不時為員工提供不同程度的在職培訓，讓其增加技術及提升生產力。

為(其中包括)表揚僱員的貢獻，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其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獲批准。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簡介

執行董事

楊華強先生，6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彼自本集團於一九七零年代成立以來一直任職並為創辦人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策略規劃及企業管理。

彼於手袋及皮具行業積逾40年經驗，並專注製造奢侈品牌手袋及小皮具逾10年。彼現時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楊和輝先生的兄長。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健先生的父親。彼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楊和輝先生，6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且為創辦人之一。彼自一九七四年以來一直任職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日常營運。彼亦負責本集團的產品開發、營銷及行政。

彼於手袋及皮具行業積逾38年經驗，並專注製造奢侈品牌手袋及小皮具逾11年。彼現時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控股股東楊華強先生的弟弟。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健先生的叔叔。彼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陳加迪先生，4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銷售及營銷主管。彼負責主管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部門。彼於一九八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商品及與國際高檔及奢侈品牌公司的客戶關係。

彼於手袋及皮具行業積逾27年經驗，並於與銷售及營銷奢侈品牌公司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成為銷售及營銷主管前，曾於本集團出任多個有關銷售及營銷以及採購的職位。

楊健先生，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零售主管。彼負責主管本集團的零售業務。彼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彼負責本集團零售業務的整體營運及策略規劃。彼亦負責本集團企業管理及零售業務的業務發展。彼於一九九九年於加拿大卑斯省西門費莎大學(Simon Fraser University)畢業，持有理學士學位。

董事簡介

彼於手袋及皮具行業積逾17年經驗，並已專注策略計劃及業務發展逾10年。彼開始專注發展我們零售業務前，彼曾於本集團出任多個有關銷售及營銷以及採購的職位。彼現時為東莞時代皮具製品廠有限公司、時代(英德)皮具製品有限公司，時代(英德)箱包製品有限公司及廣州美樂時皮具有限公司的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主要股東楊華強先生的兒子。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楊和輝先生的侄兒。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46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香港大學畢業，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獲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甲級)。

彼於核數、公司重組及企業融資方面累積廣泛經驗。彼曾於一間主要國際會計師行任職超逾十年。彼為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之創會成員及副會長，現為國際財務管理協會香港總部的會長、香港會計師專業協會大中華發展工作委員會成員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8)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亦為大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1)、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0)及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為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執業會計師、國際財務管理協會的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及香港酒業總商會副會長。

關保銓先生，57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取得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二年取得香港大學法律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倫敦大學財務管理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南澳洲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 Australia)高級商業實務碩士學位。

董事簡介

彼於房地產、企業融資及合規事務方面累積逾30年豐富法律及會計專業經驗。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七年，彼於香港政府庫務及審計部門任職會計主管人員，其後出任核數師；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彼於的近律師行任職見習律師及律師。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六年，彼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莊士機構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7)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二年，彼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和置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之總經理(法律及秘書部)。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彼為何耀棣律師事務所的顧問律師。彼目前為香港梁陳彭律師行的顧問律師。

彼自一九九零年九月起於香港取得律師資格。彼亦自一九九一年起在英國及澳洲取得法律執業資格。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一年出任稅務上訴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出任當時內幕交易審裁處成員，且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出任重寫公司條例之關於公司的組成、註冊、重新註冊及公司會議和行政條文的諮詢小組成員。彼亦為香港律師會公司法委員會及稅收法委員會會員。關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獲委任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財經事務及監管政策委員會主席，並於香港上市公司商會的官方刊物《Momentum》發表過多篇文章。彼亦定期發表有關企業融資及合規事務的演講。關先生亦是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委員及其法規委員會的主席。

龍洪焯先生，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警務處退休總警司。彼於一九六六年以19歲之齡加入香港警務處擔任見習督察，於一九八零年晉升為總督察；於一九八六年晉升為警司；再於一九九三年晉升為高級警司，並於一九九七年晉升為總警司。彼曾任職多個警隊部門，分別為政治部、警察機動部隊、警察公共關係科以及多個警察分區管理層。於二零零二年四月退休前，彼為深水埗警區指揮官。

自一九九三年起，彼亦為香港警察警司協會秘書，直至其後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出任主席。警司協會成員包括香港警隊警司級以上至總警司的高層管理人員。彼於二零零零年獲香港行政長官頒授警察榮譽獎章。

龍先生現時為宏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田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擔任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現稱為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彼亦曾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卓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曾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七日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七日出任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雲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05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研發、製造、銷售及零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提供廣告及營銷服務以及物業投資。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股息、記錄日期及派付日期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4頁綜合損益表。

10港仙之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派付。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3港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無)。末期及特別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或之前予以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建議派發的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經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日期

釐定本公司股東是否有資格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經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如上所述)，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年報第104頁。該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及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可供分派儲備分別載於第4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令本公司須據以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14及1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益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收益的73.8%。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收益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收益的40.1%。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量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的25.7%。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應佔採購量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的8.6%。

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概無於任何上述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華強先生(主席)

楊和輝先生(行政總裁)

陳加迪先生

楊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先生

關保銓先生

龍洪焯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B)條，楊和輝先生、楊健先生及龍洪焯先生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等乃獨立於本公司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並認為本公司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並非可由本公司決定於一年內未經支付補償(法定責任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根據購股權	約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擁有權益的 相關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楊華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434,720,000	–	43.41%
楊和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234,080,000	–	23.37%
陳加迪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1,799,000	0.18%

董事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b) 收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擁有、獲授予或已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之權益，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均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藉著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到利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人士(上文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或年末時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經擁有重大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有權(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准許下盡可能)就於或有關執行其職責或其他與此有關而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損失或責任獲得以本公司資產作出的彌償。本公司亦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投保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上一份中期報告日期後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動如下：

楊志達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再擔任香港葡萄酒商會委員會成員。

龍洪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本公司提供靈活方案，以向該計劃參與人士給予鼓勵、回饋、酬勞、報酬及／或提供利益。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高級經理或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惟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任何人士是否屬於上述類別；(統稱及個別稱為「參與人士」)以按釐定的價格接納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於確定各參與人士資格基準時，董事會將酌情考慮其認為合適的因素。

董事會報告

除非本公司獲其股東事先批准，否則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完成後，因行使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算有關10%限額時不會計入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

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的股份數目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倘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出上述限額，則不得授出有關購股權。

於本報告日期，倘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合共可發行93,541,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9.34%)，而總數為6,299,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0.63%)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

除非經本公司股東在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一名參與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的配額上限(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倘董事會建議向身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的參與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導致直至授出有關購股權的建議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相關日期」)12個月期間，因行使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向彼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後所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a)合共超過於相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0.1%；及(b)根據相關日期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等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的行使期須為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人士提呈要約當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應付款項為1.00港元。認購股份的行使價全數須於行使購股權時支付。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會全權釐定及知會參與人士的價格，且最少須為以下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或無條件(視情況而定)授出可認購合共9,408,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而授出可認購合共2,341,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已失效。據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認購7,067,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歸屬，亦無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於 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i>董事：</i>									
楊健先生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一日	3.84港元(ii)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日(iii)	-	1,799,000	-	-	(1,799,000)	-
								(v)	
陳迪先生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一日	3.84港元(ii)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日(iii)	-	1,799,000	-	-	-	1,799,000
小計：				-	3,598,000	-	-	(1,799,000)	1,799,000
合資格僱員(i)	二零一五年 九月二十一日	3.84港元(ii)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日(iii)	-	5,810,000	-	-	(542,000)	5,268,000
總計：				-	9,408,000	-	-	(2,341,000)	7,067,000

附註：

- (i) 獲授購股權的合資格僱員，均與本集團簽訂了根據《僱傭條例》被視為「持續合約」的僱傭合約。彼等所獲授予的購股權並無超越各自的個人限額。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3.84港元。

董事會報告

(iii) 授予上述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購股權將按三批等同數量歸屬，並須遵守其各自之要約函內所載列之若干歸屬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之財務目標。購股權歸屬期間由授出日期至行使期之起始日期止。購股權之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三分之一購股權(向上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目之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
三分之一購股權(向上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目之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
餘下購股權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

(iv) 購股權價值視乎(i)有關價值所涉及之假設的主觀性及不明朗因素；及(ii)用作估計有關價值的模式的限制。於授出日期的購股權公平值其計算方法及估計購股權公平值所用的模式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v) 有條件授予楊健先生之1,799,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因為該等購股權須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而該條件並未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達成。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期滿失效或獲授出、行使或被註銷。

股權掛鉤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年後概無存續股權掛鉤協議。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公司關聯人士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的關聯人士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從上市規則下任何申報、公佈或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以下交易，其構成本公司一宗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遵守公佈、年度審閱及申報規定，惟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交易詳情較早時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之公佈披露。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就以下全部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遵守年度審閱及申報規定。

董事會報告

租賃物業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於年報內披露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時代(香港)手袋廠有限公司(「時代香港」，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萬升置業有限公司(「萬升」)及金殿有限公司(「金殿」)各自訂立一份租賃協議，該等協議各自之期限均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由於(i)萬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主席兼執行董事楊華強先生直接全資擁有，而(ii)金殿由本公司主要股東、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楊和輝先生直接全資擁有，故萬升和金殿(分別作為楊華強先生及楊和輝先生之聯繫人)各自為本公司之一名關連人士。據此，根據下述租賃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訂約方	租用物業	租金
租賃協議A	時代香港與萬升	位於香港九龍 嘉道理道 之住宅單位	200,000港元，須由時代香港 以現金每月支付
租賃協議B	時代香港與金殿	位於香港 九龍何文田 常盛街80號 半山壹號二期 之住宅單位	200,000港元，須由時代香港 以現金每月支付

交易性質

向萬升及金殿租賃在香港之物業予時代香港，作為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宿舍。

時代香港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支付萬升及金殿之總租金年度上限為1,200,000港元。

上述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公佈內披露。

就此等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當時有效的上市規則下的披露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的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項交易：(i)是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以正常商務條款或(假如沒有足夠可比較交易去判別其是否屬正常商務條款)對於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享有或所開出(按適用而定)的條款作為基準；及(iii)乃遵照規管該項交易的相關協議並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而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董事會已接獲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及實務說明第740號發出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確認：

- a.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上述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b.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有關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規管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c.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彼等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本公司所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該函件副本。

就該等同時構成上市規則下本公司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關聯方交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其須要於年報內披露的詳情已在上文列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整個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不少於其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間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業務的公平回顧及展望及本集團表現的討論及分析以及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載列於本年報第8至第11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第12頁至第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透過主要財務表現指標所作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第7頁「財務摘要」一節。該等討論及財務摘要組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社區可持續性發展。本集團已採納環境政策以於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推行環保措施及慣例。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使用環保紙、設置回收箱及雙面打印及複印。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環境政策，並將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經營過程中實施進一步環保措施及慣例。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下有關(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違反或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影響。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包括製造業務、零售業務及物業投資。各項業務所面臨的主要風險類別在下文敘述。

製造業務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

- 本集團面臨有關管理不同生產線員工的風險及挑戰。
- 本集團面臨有關依賴／可能失去主要管理人員的風險。
- 政府政策變動,可能對製造業構成不利影響。
- 商品及其他生產材料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盈利。
- 對銷售額、成本、溢利及現金的影響：
 - 經濟狀況
 - 工資及薪金、租金、服務及水電費用成本上升
 - 市場趨勢轉變
 - 競爭對手活動
- 經營及／或資訊科技基建故障或不能使用。

零售業務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

- 消費者減少消費,以致零售商存在過多存貨,繼而需進行進取的減價活動,及／或服裝趨勢快速改變,以致存貨過時及需要減價。
- 政府政策變動,使客戶購買時尚產品的意欲下降。
- 本集團面臨有關依賴／可能失去主要管理人員的風險。

董事會報告

- 對銷售額、成本、溢利及現金的影響：
 - 中國之經濟狀況
 - 市場趨勢轉變
 - 工資及薪金、租金、服務及水電費用成本
 - 競爭對手活動
- 本集團在中國有重大經營業務及利益，而由於報告貨幣為港元，因此，其面臨外幣匯率不利變動的風險。
- 經營及／或資訊科技基建故障或不能使用。

物業投資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

- 本集團面對有關按可接受的價格及其他條款物色潛在租戶的風險及困難。
- 政府政策改變，可能對房地產場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面對有關倚賴／可能流失主要管理人員的風險。
- 對銷售額、成本、溢利及現金的影響：
 - 全球市場波動及香港經濟環境
 - 香港宏觀經濟環境
 - 香港的利率
 - 香港的房地產市場
 - 代理費成本
- 本集團面對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在日後下跌的風險。
- 為物業估值使用的假設會否實現的可能性。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作為生產商，本集團一直高度注意與上游供應商的良好合作關係及維護該等關係，並為其下游客戶提供優質專業及客戶導向服務。前述供應商及客戶為集團締造價值，是出色的合作夥伴。本集團亦重視其僱員的知識及技能，且持續向僱員提供積極的職業發展機會。

核數師

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代表董事會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華強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冀能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企業，以開放態度向本公司股東負責。董事會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採納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負責等領域，確保本公司所有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以達致法律及商業標準。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是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的關鍵因素。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有效董事會領導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常規，此等常規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要求或有更多限制。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彼等全部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者寬鬆的書面指引。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未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履歷資料及董事會的組成詳情分別載於下文以及本年報的公司資料、董事簡介及董事會報告內。

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營運的管理權轉授予管理層。董事會與管理層在各項內部監控和制衡機制下各自具有明確的權力及職責。

董事會監控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財政表現，並制定其策略方向。

有關事項包括重大投資決定、批准財務報表及宣派股息，保留予董事會。管理層實施董事會的決定、作出商業計劃及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業務的日常經營及行政工作乃轉授予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實際舉行了六次董事會會議(包括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當中討論了(其中包括)以下主要事項：

- 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報告；
- 考慮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季度業績；
- 考慮及批准向合資格參考者授出購股權及建議修訂購股權計劃；
- 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報告；及
- 考慮及批准向若干執行董事提供房屋津貼；及
- 考慮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季度業績。

董事會定期會議前須向所有董事發出至少14日的通知，讓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而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在例會議程內加入事項。董事會文件須於會議前至少三天送交董事，以確保彼等擁有足夠時間審閱文件及為會議作出充份準備。

主席負責主持所有董事會會議的議事程序，確保有充足時間討論及考慮議程內的各項事項，各董事均擁有平等機會發言、表達意見及提出關注事項。全體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議事程序並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年內，各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會議及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楊華強	6/6	✓	✓
楊和輝	6/6	✓	✓
陳加迪	5/6	✓	✓
楊健	6/6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	6/6	✓	✓
關保銓	6/6	✓	✓
龍洪焯	6/6	✓	✓

本公司已取得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確認書，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標準。因此，董事會認為彼等均為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已接獲全體董事之確認函，確認彼等於年內已對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精神。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或組織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列明上市公司或組織的名稱及投入的時間。

除本報告第18至20頁董事簡介所披露的楊華強先生、楊和輝先生及楊健先生之間的親屬關係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培訓

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均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透過出席內部簡介會、參加培訓、發表演說及閱讀有關本公司業務、董事職務與責任等主題的材料增強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年內所接受培訓的記錄。各董事接受之培訓範疇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公司策略 及業務	培訓範疇			
		法律及規管	董事職責/ 管治常規	風險管理	管理/ 人力資源
執行董事					
楊華強		✓	✓	✓	
楊和輝		✓	✓	✓	
陳加迪		✓	✓	✓	
楊健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達	✓	✓	✓	✓	✓
關保銓	✓	✓	✓		✓
龍洪焯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華強先生及楊和輝先生分別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主席負責帶領董事會建立本集團的全面發展策略，而行政總裁則獲授權負責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

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據此，彼等各自獲委任於本公司任職的期限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六日起計為期三年。彼等的任期須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關於輪值退任的規定。

董事會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已將若干董事會職能轉授予各董事會委員會，該等委員會負責就特定事宜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合共成立了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其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報告

各委員會均由董事組成，並設有職權範圍。各董事會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列明彼等的職責及董事會轉授的職權，並已於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itoy.com)登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楊志達先生(主席)、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

年內，審核委員會實際上舉行了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楊志達(主席)	2/2
關保銓	2/2
龍洪焯	2/2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審閱及評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報告；
- 審閱及評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報告；
- 與外部核數師討論本集團的財務事項，及審閱彼等的發現、推薦建議及呈列，以及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 與獨立內部監控審核員討論本集團內部監控事宜，並審閱獨立內部監控審核員之發現及推薦建議；
- 檢討及建議續聘外部核數師；及
- 檢討本集團僱員安排，以提高對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業之潛在不當行為的關注。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成員須就彼或彼任何聯繫人士有任何重大權益的決議案(包括就提名委任有關人士為董事的推薦建議)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有關會議法定人數。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楊華強先生(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保銓先生及龍洪焯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提名委員會實際上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楊華強(主席)	1/1
關保銓	1/1
龍洪焯	1/1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推薦建議任何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檢討退任董事之重選，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下文載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概要：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裨益良多，並認為提升董事會多元化程度是維持競爭優勢的必要元素。多元化的董事會將糅合入並可充份地利用董事之間在技術、地區、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文化、個性、工作方式及其他特質方面的差異。釐定董事會最佳組成將考慮該等差異，並在可行的情況下適當地達致均衡。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按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所需要的技能及經驗水平而根據才能表現作出。

提名委員會每年商討就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當中會考慮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之現有組成，並強調透過融合多方技能、經驗、知識及背景，適當地維持董事會的均衡，對補足本公司之企業政策而言十分重要，其中，性別多元是很重要的元素。董事會致力確保本公司女員工與男員工於事業發展上享有平等機會。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依其獲轉授的職責，負責釐定本集團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保留釐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的權力。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並制定有關確立該等薪酬政策的正式及透明程序。薪酬委員會成員須就有關應付予本身的薪酬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龍洪焯先生(主席)及楊志達先生以及執行董事楊華強先生組成。

年內，薪酬委員會實際上舉行了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各自的出席情況呈列如下：

成員	出席情況
龍洪焯(主席)	3/3
楊華強	3/3
楊志達	3/3

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責：

- 檢討及建議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及建議修訂購股權計劃；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派發的年終花紅；及
- 檢討及批准若干執行董事之房屋津貼。

薪酬政策

僱員及擔任本集團職務之董事之薪酬乃根據內部平等因素及外部市場狀況而釐定並將不時予以檢討。

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之薪酬一般包括：

- 固定薪金／津貼—乃根據職責、責任、技能、經驗及市場影響；
- 退休金—乃基於強制性公積金供款計劃或當地法定退休金計劃；
- 短期可變獎賞—可能包括佣金、酌情現金花紅(取決於取得短期公司目標及／個人目標的情況)；
- 長期可變獎賞—可能包括專門為激勵長期奉獻而設立的購股權；及
- 其他實物福利—可能包括住宿、公司車及相關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固定按季支付。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維持本集團的良好及有效企業管治，並竭力確保建立有效的管治架構，以就不斷變化的經營環境及監管規定而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所有企業管治職能的日常運作。董事會全體成員負責履行董事會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例及監管規定、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是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資料，以及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事宜。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關於本年度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事宜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有關薪酬如下：

	千港元
審核服務	2,100
非審核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確認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於編製回顧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

- 根據持續經營基準；
- 挑選適當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該等政策；及
- 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報告載於本報告第42至4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設立、維持及審閱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保障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資產及利益。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及程序，用以審批及監控開支。董事會以風險評估為基準的方法，議定其內部監控審閱工作，將資源重點投放於較高風險部份。內部監控的審閱工作以持續方式進行，確保既有的政策及程序足夠。管理層會適當並及時地對任何發現及推薦建議作出討論及跟進。

董事已委聘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進行獨立審閱。審閱報告指出本集團設有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並無發現重大監控不足。審閱範圍及結果已提呈予審核委員會並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本公司股東維繫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建立不同的溝通方法以確保本公司股東得悉本公司的最新資料，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通函及通知。此等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itoy.com查閱。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及委任禰寶華先生(外部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的代表)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行政總裁楊和輝先生為主要與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聯絡的人士。禰先生已確認彼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培訓。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已於聯交所指定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其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年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文件概無變動。

股東權利

(a)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i)合共持有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兩名或以上股東；或(ii)身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且持有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股東，均可向本公司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56號大眾工業大廈4-5樓)提呈書面要求函(「書面要求函」)，提請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函須載列請求人的全名、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的事宜及建議決議案，並由全體請求人簽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須考慮書面要求函，而如認為適合，須於接獲書面要求函日期起21天內，著手安排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依據上市規則規定的天數內召開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為通過特別決議案而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天書面通知而召開，而本公司任何其他股東特別大會須發出不少於14天書面通知而召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書面通知及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的書面通知須分別於會議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前，由本公司寄發予全體股東。上市規則所述的營業日指聯交所開門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任何日子。

倘董事會未有於接獲書面要求函日期起21天內著手安排於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依據上市規則規定的天數內召開股東大會，則請求人或其中代表全體請求人總投票權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以與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盡可能相同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依此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接獲書面要求函日期起計三個月後召開，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股東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可由本公司向彼等償付。

(b) 股東建議推選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建議推選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itoy.com查閱。

(c) 向本公司提出查詢的程序

如需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股東應按以下途徑向公司秘書提交書面查詢連同聯絡詳情(包括登記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等)：

郵寄至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56號大眾工業大廈4-5樓。

傳真：(852) 2343 2808

(d) 股份登記事宜

關於股份登記的事宜，如股份過戶及登記、本公司股東名稱及地址變更、股票或股息單遺失，本公司股東可按以下途徑聯絡香港證券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電話：(852) 2849 3399

傳真：(852) 2849 3319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我們已審閱第44頁至第103頁所載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執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真實及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6	2,837,018	3,380,422
銷售成本		(2,070,188)	(2,497,831)
毛利		766,830	882,5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93,772	53,5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2,370)	(161,117)
行政開支		(255,777)	(265,364)
其他開支		(7,114)	(1,928)
除稅前溢利	7	445,341	507,721
所得稅開支	10	(75,199)	(95,774)
年內溢利		370,142	411,94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70,142	411,94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	36.96	41.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370,142	411,94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3,953)	7,94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83,953)	7,94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86,189	419,89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86,189	419,8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97,597	430,353
投資物業	14	503,556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17,653	19,594
無形資產	16	5,559	4,140
遞延稅項資產	17	15,270	18,023
預付款項	20	146	3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39,781	472,456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74,605	434,611
貿易應收賬款	19	251,967	363,6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4,087	62,972
已抵押存款	21	22,495	23,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830,572	1,322,589
流動資產總值		1,423,726	2,207,04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2	131,300	323,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103,889	120,413
應繳稅項		46,076	112,638
流動負債總額		281,265	556,372
流動資產淨值		1,142,461	1,650,6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82,242	2,123,12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	2,680	3,1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80	3,184
資產淨值		2,179,562	2,119,94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100,153	100,153
儲備	26	2,079,409	2,019,792
權益總額		2,179,562	2,119,945

楊華強
董事

楊和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4)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26)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附註26)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00,153	1,010,081	-	4,030	50,718	38,353	916,610	2,119,945
年內溢利	-	-	-	-	-	-	370,142	370,14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83,953)	-	(83,9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83,953)	370,142	286,189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130,199)	(130,199)
已宣派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100,153)	(100,153)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3,780	-	-	-	-	3,780
購股權失效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242)	-	-	-	242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6,440	-	(6,440)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00,153	1,010,081	3,538	4,030	57,158	(45,600)	1,050,202	2,179,562

保留溢利已根據本年度呈列就擬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作出調整，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4)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26)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6)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附註26)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00,153	1,010,081	4,030	42,492	30,406	793,318	1,980,480
年內溢利	-	-	-	-	-	411,947	411,94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7,947	-	7,94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7,947	411,947	419,894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180,276)	(180,276)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	-	-	-	(100,153)	(100,153)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8,226	-	(8,226)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00,153	1,010,081	4,030	50,718	38,353	916,610	2,119,945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2,079,4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019,792,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45,341	507,721
就下列項目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7	1,027	994
折舊	7	50,705	50,4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	442	459
議價購買收益	7	(70,000)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5	3,78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	–	504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	5,997	8,883
		437,292	569,054
貿易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111,713	(134,8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1,015	4,022
存貨減少／(增加)		154,009	(144,470)
貿易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192,096)	120,6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7,135)	916
經營所得現金		504,798	415,345
已繳香港利得稅		(101,966)	(86,987)
已繳中國內地所得稅		(37,507)	(41,303)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65,325	287,05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5,460)	(50,203)
購買無形資產		(1,419)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8	(557,8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77	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84,603)	(50,15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股息		(230,352)	(280,429)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738	(30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29,614)	(280,7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48,892)	(43,83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22,589	1,362,362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43,125)	4,063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572	1,322,5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	475,811	597,119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存款		354,761	725,47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載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830,572	1,322,5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為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或之後為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KY1-1205, Cayman Islands。董事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為楊華強先生及楊和輝先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研發、製造、銷售及零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提供廣告及營銷服務，以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

2.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編製，已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則除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享有權利取得投資對象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投資對象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即現時賦予本集團能力可指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有權利)，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凡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產生的集團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時全額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因素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採納聯交所參考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就披露財務資料頒佈的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在於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若干資料之呈列及披露。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及例外情況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年度改進項目	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有效，因此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⁵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有關影響的進一步資料將於接近該準則的實施日期獲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之規定之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之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於投資者之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按未來適用法應用。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實行該等修訂預計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無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要求，在購買構成「業務」的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時，必須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準則。修訂同時規定，當追加購買同一共同經營中的權益並繼續保持共同控制時，不對之前持有的權益進行重新計量。另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對規定範圍進行排除，修訂不適用於共同控制方(包括申報實體)受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的情況。該等修訂適用於首次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以及追加購買同一共同經營中的權益。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實行該等修訂預計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入賬自與客戶合約產生之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系統化之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訂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之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一項修訂本，有關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延後一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載有在五個綜合財務報表列報及披露範疇內焦點集中的改善，包括重大性、不合計與小計、附註結構、會計政策披露以及因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而產生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該等修訂進一步鼓勵實體應用專業判斷以釐定披露甚麼資料及如何編排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本集團預期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資產是其中一部分)所產生之經濟利益模式，而不是透過使用資產所耗費之經濟利益。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之情況下用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按未來適用法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故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獲採納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使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於收購日所轉撥資產之公平值、本集團對被收購方之原擁有人承擔之負債與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之總和。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同條款及於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評估所收購之金融資產及所承擔之金融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命名，包括由被收購方區分主合同中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將由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在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即已轉撥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公平值之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計量。倘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差額在重估後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計量公平值時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能參與的市場。假設市場參與者基於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假設計量。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會計及市場參與者將資產用於最高增值及最佳用途或售予會將資產用於最高增值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創造經濟利益之能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本集團針對有關情況使用適當之估值方法，確保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並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數據，減少使用不可觀察數據。

公平值於綜合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平值層級分類：

- 第一層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層 — 按估值方法計算(計量公平值的重要最低層輸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 — 按估值方法計算(計量公平值的重要最低層輸入數據不可觀察)

對於按經常性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計量公平值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有否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對資產(存貨、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將確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損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商譽除外)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估計有變時撥回，惟金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除非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按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倘：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的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方即屬實體：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之僱員；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而直接應計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以作代替。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期替換，本集團會確認該等部份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據此將其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折舊乃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限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得出。就此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至5%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期間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至33 $\frac{1}{3}$ %
辦公室設備	10%至25%
汽車	20%

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內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份，而各部份將獨立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會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步已確認的重大部份)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之盈虧指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安裝的設備，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不作折舊。成本包括直接成本，以及有關所借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權益(包括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物業根據經營租賃的租賃權益)，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或用作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該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交易費用)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反映報告期末市況的公平值列賬。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其產生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

由投資物業轉為自用物業或存貨時，該物業其後會計的認定成本為改變用途當日的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是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有限。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須隨後於可使用經濟週期內攤銷，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須評估有否減值。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須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

無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減值測試。此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確定年期的評估是否仍然適當。如不適當，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確定年期變更為有限年期入賬。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扣除。

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包含在非流動資產中，經營租約下應收的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損益表。如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約下應付的租金於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優惠後，按租期以直線法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分類。金融資產進行初始確認時，按其公平值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正常方式買賣指遵循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須在一般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的隨後計量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計算付款而於活躍市場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首次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已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包括屬於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虧損會於綜合損益表的貸款融資成本及其他應收開支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於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拖欠第三方的情況下，已就收取現金流量承擔全部付款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為限予以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付代價的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跡象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在其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估計，則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一名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或欠繳利息或本金款項、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下降的可觀察數據，例如欠款或與拖欠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單獨評估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客觀減值跡象，或共同評估非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倘本集團釐定個別已評估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跡象，則有關資產不論是否重大，均會計入一組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共同作減值評估。對於個別作減值評估之資產，倘其減值虧損會或持續確認，則不會計入共同減值評估。

任何可辨別之減值虧損金額可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該金融資產的原先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虧損金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計算減值虧損，利息收入會繼續以減少的賬面值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倘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日後不大可能收回，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讓至本集團，則會撤銷該等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撤銷其後撥回，則該撥回計入損益表其他開支中。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分類為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貸款及借貸(視適用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屬貸款及借貸，則除扣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借方按大致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替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訂，則此替代或修訂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而各賬面值之差額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值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固定生產成本中的適當比例。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產生法定或推定現有責任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責任涉及的金額。

倘若折現的影響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以履行責任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加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融資成本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所得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從稅務機關退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報告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次確認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際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存在容許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法定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補助並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有系統地以補貼抵銷擬作補償的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地計算收益時，乃按下列基準確認收益：

- (a)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前提為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參與程度或對已售貨品的實際控制權；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c)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付款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與獎勵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之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股權結算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份，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截至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結算日確認之股權結算交易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份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期內在綜合損益表扣除或進賬，乃指期初與期終已確認之累計開支之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賦予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相關服務要求)視作非賦予條件。非賦予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倘獎勵最終因非市場績效及／或服務條款未達成而未歸屬，則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有關交易在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情況下，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視為已歸屬。

倘股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變更，假設符合獎勵原條款，則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付款之公平值總額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股權結算獎勵註銷，則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獎勵(包括未能符合本集團或僱員可控制之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開支，均即時確認。然而，若已授出新獎勵代替已註銷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如前段所述，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視為原有獎勵之變更。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的資產分開持有。當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注入強積金計劃時，該等供款則會全部歸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的業務所聘請的僱員為澳門政府經營的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澳門業務須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每月定額供款作為福利資金。本集團就澳門政府經營的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經營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佔薪酬成本13%至14%。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時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

股息

末期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於過往年度，董事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權益部份內分類為保留溢利個別分派，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於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實施後，建議末期股息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及並非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本集團內各實體列賬的外幣交易在初步入賬時按交易日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記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付或交易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計入綜合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計價非貨幣項目，按照確定公平值之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收益或虧損被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中確認)。

中國內地及澳門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其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境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份在綜合損益表中予以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該等實體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實體整個年度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以及其有關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會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除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經營租賃安排—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就其投資物業組合訂立商用物業租賃。本集團根據對安排條款及條件的評估來釐定其保留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該等物業擁有權的所有重大風險及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投資物業及自用物業之間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一項物業是否符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並已制定作出該判斷的標準。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得而持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能否產生現金流量，而很大程度不受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影響。一些物業當中一部分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另一部分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倘該等部分可獨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獨立出租，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獨立分開入賬。倘該等部分不能獨立出售，僅當只有一少部分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該物業被視作投資物業。判斷乃就個別物業作出，以決定配套服務是否重大，令該物業不符資格作為投資物業。

派發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於釐定是否根據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就派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股息計提應計預扣稅時，須對派付股息的時間作出判斷。倘本集團認為於可見未來不會分派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溢利，則毋須就預扣稅作出撥備。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極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內需要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來源在下文論述。

(i)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任何有跡象顯示所有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無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亦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有關減值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公平值減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或觀察市場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的公平交易的有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此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ii)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估計

倘缺乏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有價格，則本集團會考慮從多個途徑所蒐集之資料，包括：

- (a) 不同性質、狀況或地點之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現有價格(經調整以反映各項差異)；
- (b) 活躍程度稍遜之市場所提供類似物業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自按該等價格進行交易當日以來經濟狀況之任何變動)；及
- (c)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所作可靠估計之經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此項預測以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之條款以及(在可行情況下)外來證據(如地點及狀況相近之類似物業現有市場租值)為憑證，並採用可反映有關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確定因素之當時市場評估之貼現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之賬面值為503,5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進一步詳情(包括公平值計量所用之主要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釐定，可能因創新技術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的期限，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

(iv)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於有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虧損的結轉情況下予以確認。於釐定可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數額時，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該判斷以可能的時限及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水平及未來稅項規劃策略為基礎作出。

(v)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產生的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基於現時市況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或會因客戶口味轉變或競爭對手因應激烈的消費品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改變。管理層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v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多個地區的所得稅。由於地方稅務局仍未確定有關所得稅的若干事項，故釐定企業所得稅撥備時亦須基於現行稅法、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倘該等事項最終的稅務結果與原先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會影響出現差額期間的企業所得稅及稅項撥備。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4. 組成本集團之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組成本集團之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附屬公司					
時代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時代手袋廠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3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時代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3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Sitoy Property Investment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Harbour Centur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時代(香港)手袋廠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二年七月九日	4,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手袋、小皮具 及旅行用品貿易
時代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3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手袋、小皮具 及旅行用品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組成本集團之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及日期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時代零售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	5,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手袋、小皮具 及旅行用品貿易及零售
Sitoy Retailing (Macau) Limited	澳門 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	澳門幣(「澳門幣」) 澳門幣25,000元	-	100	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貿易及零售
Sitoy K Retailing Company Limited (前稱Sitoy KC Retail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	10,000港元	-	100	時裝產品貿易
Sitoy BM Retail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10,000港元	-	100	鞋履產品貿易
時代房產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華萬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	10,000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東莞時代皮具製品廠有限公司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三日	60,000,000港元	-	100	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製造及銷售
時代(英德)皮具製品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	270,000,000港元	-	100	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製造及銷售
時代(英德)箱包製品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70,000,000港元	-	100	旅行箱及旅行用品製造及 銷售
廣州美樂時皮具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100,000,000港元	-	100	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 設計及零售、廣告及 市場推廣服務

[®] 此等附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的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三個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造：為品牌生產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並由其他公司轉售；
- (b) 零售：為本集團自有品牌製造及零售手袋、小皮具及旅行用品及提供手袋及配飾設計及批發、廣告及營銷服務；及
- (c) 物業投資：投資辦公室空間以獲取租賃收入或作資本增值用途。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作為評估基準。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方法一致，惟公司及未分配開支並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為按組別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按當時市價參考出售予第三方時所訂售價進行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2,741,633	95,084	301	2,837,018
分部間銷售	26,221	24,533	–	50,754
	2,767,854	119,617	301	2,887,772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26,221)	(24,533)	–	(50,754)
收益總額				2,837,018
分部業績	410,071	(5,204)	65,645	470,512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淨額				(25,171)
除稅前溢利				445,341
分部資產	2,121,187	123,805	505,521	2,750,513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651,69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64,690
資產總值				2,463,507
分部負債	273,508	95,171	566,320	934,999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651,69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42
負債總額				283,945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42,030	8,585	–	50,615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0
				50,70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42	–	–	442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007	990	–	5,997
經營租賃租金	6,347	37,242	–	43,589
資本開支*	14,410	10,820	447,605	472,835
未分配資本開支*				112,395
				585,2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3,271,960	108,462	3,380,422
分部間銷售	1,467	–	1,467
	3,273,427	108,462	3,381,889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1,467)
收益總額			3,380,422
分部業績	515,859	(15,032)	500,827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淨額			6,894
除稅前溢利			507,721
分部資產	2,088,280	158,333	2,246,613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88,60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21,496
資產總值			2,679,501
分部負債	530,336	117,004	647,340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88,60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24
負債總額			559,556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42,949	7,544	50,4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59	–	45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8,357	526	8,883
經營租賃租金	8,743	36,895	45,638
資本開支*	35,500	14,808	50,308

* 資本開支指年內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北美洲	1,437,276	1,866,555
歐洲	625,891	877,871
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321,646	272,244
其他亞洲國家	370,050	295,951
其他	82,155	67,801
	2,837,018	3,380,422

以上收益資料以產品付運至客戶分銷中心的地區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	1,024,511	454,433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的所在地為基準，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製造分部向兩位主要客戶銷售產生的收益分別為1,137,451,000港元及378,35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逾10%，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等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製造分部向一位主要客戶的銷售產生的收益為1,803,618,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逾10%，包括向一組據悉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的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減退貨、貿易折扣及各類政府附加費(視適用情況而定)及年內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租賃收入總額。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2,836,717	3,380,422
租賃收入總額	301	-
	2,837,018	3,380,422
樣品及材料收入淨額	5,324	14,720
利息收入	13,932	18,583
投資收入	3,846	7,461
匯兌收益	-	12,119
政府補助金	281	74
其他	389	582
	23,772	53,539
收益		
議價收購收益(附註28)	70,000	-
	93,772	53,539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070,188	2,497,8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載於附註8)		
— 工資及薪金	731,496	806,930
—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3,780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776	25,515
	762,052	832,4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附註13)	50,705	50,4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附註15)	442	459
經營租賃租金	43,589	45,638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附註19)	-	504
議價收購收益(附註28)	(70,000)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997	8,8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027	994
核數師酬金	2,100	2,86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631	(12,119)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本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袍金	860	815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344	10,117
酌情花紅	5,030	6,353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901	-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3	386
	16,598	16,856
	17,458	17,6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年內，若干董事就服務本集團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包括在上述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披露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已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楊志達	220	205
關保銓	220	205
龍洪焯	220	205
	660	615

於報告期間，概無其他酬金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以股權結算	退休金	薪酬總額
	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楊華強	50	3,980	902	-	-	4,932
楊和輝	50	3,582	812	-	18	4,462
陳加迪	50	1,391	410	901	90	2,842
楊健	50	1,391	2,906	-	215	4,562
	200	10,344	5,030	901	323	16,79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楊華強	50	3,893	902	-	-	4,845
楊和輝	50	3,504	812	-	18	4,384
陳加迪	50	1,360	2,120	-	174	3,704
楊健	50	1,360	2,519	-	194	4,123
	200	10,117	6,353	-	386	17,0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楊和輝先生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薪酬。

於年內，概無訂立董事須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應付董事酬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027,000港元已作為應付薪金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董事(包括行政總裁)(二零一五年：四名董事，包括行政總裁)，其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餘下一名(二零一五年：一名)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065	760
酌情花紅	-	85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	81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73	-
	2,855	1,698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的最高薪僱員及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1	1

於本年度，一名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薪酬僱員就其服務本集團獲授購股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的披露。有關購股權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包括在上述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薪酬披露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就其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地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於年內，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概無計提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於澳門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五年：無)。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的法定稅率25%(二零一五年：25%)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份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內開支	50,418	69,391
就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1,753)	(515)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開支	25,467	24,561
遞延稅項(附註17)	1,067	2,337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75,199	95,7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開曼群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346,277	(1,147)	120,582	(20,371)	445,34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i)	57,136	(143)	30,146	(3,361)	83,778
就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1,753)	—	—	—	(1,753)
毋須繳稅收入	(12,502)	—	—	(1,158)	(13,660)
不可扣稅開支	159	—	625	4,239	5,023
並無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淨額	(102)	—	(237)	—	(339)
並無於本年度確認的稅項虧損	2,509	143	1,461	—	4,113
過往年度動用的稅項虧損	(93)	—	(1,603)	(267)	(1,963)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45,354	—	30,392	(547)	75,199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香港 千港元	中國內地 千港元	開曼群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29,719	66,308	11,694	507,72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i)	70,904	16,577	1,930	89,411
就過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515)	—	—	(515)
毋須繳稅收入	—	—	(1,204)	(1,204)
不可扣稅開支	—	678	—	678
並無確認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淨額	9	231	—	240
並無於本年度確認的稅項虧損	1,127	6,037	—	7,164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71,525	23,523	726	95,774

(i) 於本年度，本公司於香港產生收益，故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1.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普通股10港仙)	100,153	100,153
建議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13港仙 (二零一五年：每股普通股13港仙)(附註)	130,199	130,199
建議特別股息—二零一六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一五年：無)(附註)	150,230	—
	380,582	230,352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建議自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保留溢利中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港仙(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1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五年：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1,532,000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1,001,532,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70,142	411,94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1,532,000	1,001,532,00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總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成本	329,766	71,902	173,613	57,225	8,139	1,943	642,588
累計折舊	(55,332)	(48,706)	(71,933)	(30,162)	(6,102)	-	(212,235)
賬面淨值	274,434	23,196	101,680	27,063	2,037	1,943	430,353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74,434	23,196	101,680	27,063	2,037	1,943	430,353
添置	-	10,822	5,033	6,881	899	176	23,811
轉讓自投資物業(附註14)	126,444	-	-	-	-	-	126,444
出售	-	(808)	(219)	(38)	(39)	-	(1,104)
年內折舊撥備	(14,600)	(15,860)	(13,581)	(6,133)	(531)	-	(50,705)
轉讓	-	-	48	62	-	(110)	-
匯兌調整	(20,544)	(1,455)	(7,695)	(1,235)	(120)	(153)	(31,20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5,734	15,895	85,266	26,600	2,246	1,856	497,59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30,963	71,721	165,313	61,147	8,297	1,856	739,297
累計折舊	(65,229)	(55,826)	(80,047)	(34,547)	(6,051)	-	(241,700)
賬面淨值	365,734	15,895	85,266	26,600	2,246	1,856	497,5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						總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成本	285,463	60,863	160,560	50,769	7,692	29,041	594,388
累計折舊	(41,777)	(35,343)	(59,472)	(23,223)	(5,736)	-	(165,551)
賬面淨值	243,686	25,520	101,088	27,546	1,956	29,041	428,837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43,686	25,520	101,088	27,546	1,956	29,041	428,837
添置	1,404	15,023	12,957	6,295	819	13,810	50,308
出售	-	(379)	(546)	(6)	(108)	-	(1,039)
年內折舊撥備	(13,253)	(17,141)	(12,548)	(6,911)	(640)	-	(50,493)
轉讓	40,918	-	81	9	-	(41,008)	-
匯兌調整	1,679	173	648	130	10	100	2,74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扣除累計折舊	274,434	23,196	101,680	27,063	2,037	1,943	430,35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329,766	71,902	173,613	57,225	8,139	1,943	642,588
累計折舊	(55,332)	(48,706)	(71,933)	(30,162)	(6,102)	-	(212,235)
賬面淨值	274,434	23,196	101,680	27,063	2,037	1,943	430,3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年初賬面值	-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添置	630,000
轉撥至自用物業(附註13)	(126,444)
年末賬面值	503,556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位於香港的一處商用物業。本公司董事根據物業的性質、特徵及風險，已釐定投資物業屬商業資產。於收購後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本集團的投資物業重新估值為630,000,000港元。董事每年決定委聘負責對本集團投資物業進行外部估值的外部估值師。選擇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保持專業標準。每年就年度財務申報進行估值時，董事會與估值師就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其進一步概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商業物業	630,000
持作自用物業	(126,444)
	503,5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4. 投資物業(續)

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的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商用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賬面值	-
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添置	630,000
轉撥至自用物業(附註13)	(126,44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503,556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採用的估值技巧及重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估值技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一六年 範圍或加權平均
商用物業	收入估值法— 年期及復歸分析	估計租值(每月每平方呎)	28港元至31港元
		估計價格(每平方呎)	7,757港元至12,725港元
		市場收益率	3.0%至3.5%
		年期收益率	2.7%

倘若估算市值租金顯著增加／(減少)，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值顯著增加／(減少)。若將年期收益率及市場收益率的顯著增加／(減少)，抽離地考慮，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值顯著減少／(增加)。

年期及復歸分析按公開市場基準估算該物業的價值，方法為按全部租出基準將租金收入資本化，當中考慮到目前來自現有租約的現貨租金收入及日後潛在續租收入的市場水平。概無就空置或任何性質的資本扣減計提撥備。

於該估值方法，租金收入總額分為目前來自現有租約的現貨租金收入(期內收入)及現有租期屆滿後之日後潛在續租收入(復歸收入)。期內「價值」乃透過於現有租期內資本化期內「收入」得出，而復歸價值乃透過按全部租出基準資本化復歸收入，然後貼現至估值日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年初賬面值	19,594	19,924
年內開支	(442)	(459)
匯兌調整	(1,499)	129
年末賬面值	17,653	19,594

16. 無形資產

	商標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4,140
添置	1,41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5,559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4,140

無限使用年期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台灣、香港、澳門及部份其他國家將所收購的「TUSCAN'S」商標分類為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此乃基於一個事實，即「TUSCAN'S」商標是一個知名及歷史悠久的時裝品牌，其法律權利可於不需支付重大成本下無限重續，因此享有永久年期，並基於本集團之未來財務表現，預期可無限期產生現金流入。

減值測試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零售業務產生除稅前虧損5,204,000港元。董事認為上述情況顯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有鑑於此，董事透過比較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基於管理層編製的折現現金流量而作出之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較高者，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乃基於使用價值的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乃基於執行董事批准的三年財政預測採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減值測試(續)

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

折現率：19%

董事乃基於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及未來策略性零售擴展計劃而釐定上述財政預測，並認為「TUSCAN'S」商標並無出現減值。董事認為，上述主要假設於可見未來出現任何合理變動，將不會導致商標賬面總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總值。

17. 遞延稅項

於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 產生的 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可扣稅虧損 千港元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的暫時差額 千港元	應計 費用及撥備 千港元	存貨撥備 千港元	其他 暫時差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531	772	7,955	92	7,511	223	17,084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10)	(531)	4,294	(180)	1,972	(4,501)	(224)	830
匯兌調整	-	16	51	6	35	1	109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的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	5,082	7,826	2,070	3,045	-	18,023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102	(4,880)	(174)	1,297	(504)	624	(1,535)
匯兌調整	-	(202)	(598)	(203)	(215)	-	(1,21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102	-	7,054	3,164	2,326	624	15,27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為152,3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98,81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 產生的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17	17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991	1,176	3,16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991	1,193	3,184
年內自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991)	1,523	(468)
匯兌調整	-	(36)	(3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	2,680	2,68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之應付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於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會分派此等盈利。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總額為約524,15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41,586,000港元)，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8. 存貨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原材料	81,610	163,121
在製品	123,787	211,880
製成品	79,970	72,486
	285,367	447,487
減：存貨撥備	(10,762)	(12,876)
	274,605	434,6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52,471	364,144
減值	(504)	(504)
	251,967	363,640

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交易為主。本集團向客戶授出不同信貸期。信貸期包括付運前電匯、即期至90日信用狀及介乎14至105日電匯等。個別客戶的信貸期按逐項交易基準授出。本集團會嚴格控制其未清償的應收款項，並密切監控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均為無抵押且不計息。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245,025	361,125
91日至180日	5,093	1,684
180日以上	1,849	831
	251,967	363,64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年初	504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	504
	504	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賬款(續)

在上述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中，包括對50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04,000港元)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賬款之撥備，除撥備前之帳面價值為66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40,000港元)。

個別已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與財務困難或拖欠本金造成違約並預期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之客戶相關。

並非個別或集體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不論是否已逾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逾期或減值	168,462	330,775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90日	81,365	31,663
91日至180日	1,951	758
180日以上	31	108
	251,809	363,304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最近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分散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部份：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預付款項	146	346
流動部份：		
預付款項	6,107	12,12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99	19,663
增值稅	19,181	31,188
	44,087	62,972
總計	44,233	63,3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上述資產並無逾期亦無減值。包括在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75,811	597,119
定期存款	377,256	748,703
	853,067	1,345,822
減：於取得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並為銀行融資作抵押之定期存款	(22,495)	(23,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572	1,322,589

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以人民幣列值	220,092	920,313

人民幣不得在中國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介乎一日至三個月期間，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及按各項短期定期存款利率所賺取的利息而定。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尚未償付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124,746	313,345
91日至180日	3,264	8,950
181日至365日	2,632	482
365日以上	658	544
	131,300	323,321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一般於90日內清算。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工資	53,327	80,827
客戶墊款	5,294	2,985
應計費用	5,439	5,363
其他應付款項	39,829	31,238
	103,889	120,4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概要如下：

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01,532,000股(二零一五年：1,001,532,000股)普通股	100,153	100,153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4. 股本(續)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2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與獎勵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不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本集團其他僱員。購股權計劃將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

倘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已授出但未失效或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合共可發行99,84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9.97%)。

任何一名參與人士於任何12個月期間的配額上限(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現時可根據購股權該計劃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不得超過該等購股權行使後本公司於採納購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購股權可獲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進一步授予超出此限額之購股權則須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倘董事會建議向身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的參與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導致直至授出有關購股權的建議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相關日期」)12個月期間，因行使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向彼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後所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a)合共超過於相關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0.1%；及(b)根據相關日期股份於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等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的行使期須為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參與人士提呈要約當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由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應付款項為1.00港元。認購股份的行使價全數須於行使購股權時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購股權計劃 (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為董事會全權釐定及知會參與人士的價格，且最少須為以下最高者：(a)於要約日期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b)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以下為於本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	-
本年度授出	3.84	7,609
本年度失效	3.84	(54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84	7,067

直至報告期末，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列載如下：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股數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2,356	3.84	2016/9/21至2025/9/20
2,356	3.84	2017/9/21至2025/9/20
2,355	3.84	2018/9/21至2025/9/20
7,067		

* 倘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購股權計劃(續)

本年度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7,983,000港元(每份1.05港元)，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3,78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本年度授出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並考慮所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計算模式所用的輸入資料：

	二零一六年
股息率(%)	5.99
預期波幅(%)	38.84
無風險利率(%)	1.619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3.70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乃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計算，未必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指假設歷史波幅反映未來趨勢，且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並無其他已授購股權特性加入公平值計量。

於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擁有6,299,000份購股權尚未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佔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0.63%。

26.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報告期間的金額及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股份溢價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所規管。根據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待本公司於擬將派發建議股息時有能力支付其日常業務中的到期債項後，股份溢價可作為股息予以派發。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所交換已發行股份面值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儲備(續)

法定儲備金

根據外商獨資公司適用的相關中國法例，本集團旗下的若干實體須就董事會決定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分配若干除稅後溢利(不少於10%)至法定儲備金(「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達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法定儲備金為不可分派，惟出現清盤情況及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撥充資本為已發行資本除外。

27. 資產抵押

有關以本集團銀行融資而抵押之資產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28.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本集團收購Harbour Century Limited之100%股權及其擁有100%之附屬公司華萬企業有限公司。Harbour Century Limited從事投資控股，而華萬企業有限公司則從事物業投資。收購事項乃本集團擴大收入基礎及增強本集團物業組合策略的一部分。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以現金支付，其中合共561,207,000港元於收購日期後支付，餘額23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結清。

Harbour Century Limited及華萬企業有限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就收購事項 確認的公平值 千港元
投資物業	6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6
貿易應收賬款	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3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64)
按公平值的可資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631,437
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的議價購買收益(附註6)	(70,000)
以現金支付	561,437

於收購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分別為40,000港元及2,130,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分別為40,000港元及2,130,000港元，概無有關款項預期為不可收回。

本集團就此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4,488,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8. 業務合併 (續)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61,437)
將支付的現金代價	230
已付現金代價	(561,207)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3,406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557,801)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收購事項的交易成本	(4,488)
	(562,289)

自收購事項起，華萬企業有限公司貢獻本集團收益301,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溢利133,000港元。

29.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經磋商之租期介乎一至五年。租賃條款一般亦規定租戶支付擔保按金及根據當時現行市況不時作出租金調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9,076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186
	20,2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9.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零售店。物業經磋商之租期介乎一至七年。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期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一年內	34,017	29,15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615	30,689
	53,632	59,840

若干零售店的經營租賃亦稱為或然租金，租金乃根據各自的租賃協議所訂明之條款及條件，按經營之營業額若干百分比收取。由於該等店鋪的未來營業額於報告期末未能準確釐定，故未有計及有關或然租金。

30. 承擔

除上文附註29所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7	965
無形資產	181	1,612
	1,018	2,5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另有詳述的交易外，於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向本公司董事為控股股東的一間公司租賃物業		
Golden Palace Corporation Limited	600	-
Maxon Properties Limited	600	-
	1,200	-

董事認為上述關連人士交易乃按一般或更優商業條款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5,574	16,670
離職後福利	323	386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901	-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總額	16,798	17,056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以上關連人士交易也包含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按組別分類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各金融工具組別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51,967	363,640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8,799	19,663
已抵押存款	22,495	23,2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0,572	1,322,589
	1,123,833	1,729,125

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31,300	323,3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98,595	117,428
	229,895	440,7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為就本集團的營運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由業務直接產生的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採用的指定確認方法於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內各項目相關的會計政策內披露。

不進行金融工具交易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一貫政策。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來自業務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所進行買賣。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95.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96.6%) 的銷售均以進行銷售的業務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當中約56.1%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41.3%) 成本以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在所有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改變)對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匯率可能出現合理波動的敏感度。

	美元／歐元／ 人民幣增加／ (減少) %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5	21,153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5)	(21,153)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152)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152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7,374)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7,374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5	37,847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5)	(37,847)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212)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212
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29,628
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29,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的知名第三方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任何有意在交易時享有信貸期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定期存款、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來自交易方拖欠付款，最高風險額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當中56.0%(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73.0%)來自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故本集團面臨若干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循環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此工具考慮其涉及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的到期日以及來自營運業務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旨在透過動用銀行及其他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彈性的平衡。此外，已預備銀行融資作突發用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應要求 千港元	少於 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9,097	100,808	1,395	131,3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595	-	-	98,595
	127,692	100,808	1,395	229,895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應要求 千港元	少於 三個月 千港元	三至 十二個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64,776	258,545	-	323,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7,428	-	-	117,428
	182,204	258,545	-	440,7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3.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維持良好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業務及將股東價值提升至最高。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於年內，概無就管理資本作出目標、政策或過程的變動。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即債項淨額除以資本總額加債項淨額)監察資本。本集團的債項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包括權益總額。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借貸淨額對權益比率於穩健資本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採納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視乎需要檢討日後現金流量需求及按時還債的能力、維持可獲得銀行融資的合理水平以及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以確保本集團具備合理資本水平支持其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計息銀行借貸，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呈報資本負債比率。

34. 報告期間後事項

自報告期間後至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止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624	4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30,001	430,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430,625	430,046
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4	1,42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85,299	218,475
已抵押存款	12,486	12,9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552	507,088
流動資產總值	722,921	739,925
流動負債		
應付稅項	3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11	824
流動負債總額	642	824
流動資產淨值	722,279	739,1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52,904	1,169,147
資產淨值	1,152,904	1,169,147
權益		
股本	100,153	100,153
儲備(附註)	1,052,751	1,068,994
權益總額	1,152,904	1,169,147

楊華強
董事

楊和輝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050,081	–	8,374	1,058,455
年內溢利	–	–	290,968	290,968
已宣派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180,276)	(180,276)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	(100,153)	(100,153)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050,081	–	18,913	1,068,994
年內溢利	–	–	210,329	210,329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130,199)	(130,199)
已宣派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	–	(100,153)	(100,15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3,780	–	3,780
於購股權失效後購股權儲備的轉撥	–	(242)	242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050,081	3,538	(868)	1,052,751

36.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批准並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就前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根據下文附註所載的基準編製。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2,837,018	3,380,422	3,856,779	3,360,314	3,338,241
除稅前溢利	445,341	507,721	620,254	489,155	462,666
所得稅開支	(75,199)	(95,774)	(116,000)	(88,658)	(81,658)
年內溢利及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70,142	411,947	504,254	400,497	381,008

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463,507	2,679,501	2,450,709	2,109,872	1,917,889
負債總額	(283,945)	(559,556)	(470,229)	(369,118)	(338,955)
資產淨值	2,179,562	2,119,945	1,980,480	1,740,754	1,578,934

附註：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有關摘要時已假設本集團之現有架構於該財政年度一直存在。

上述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